**资格证明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委托代理人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 电子邮箱 | |  |
| 上年营业收入 | | |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营业执照 | 信用代码号 | |  | | 注册地址 | |  | | |
| 发证机关 | |  | | 成立日期 | |  | | |
| 营业范围 | |  | | | | | | |
| 基本开户行 | | |  | | 账号 | |  | | |
| 税务登记机关 | | |  | | | | | | |
| 资质名称 | | | | 等级 | | 发证机关 | | 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以下相关资料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7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7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致： (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一）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较大数额行政处罚；

（二）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成立不足三年的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开标之日止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现有员工数量为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 专业能力、数量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如有其它证明材料，可后附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时限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

**（以磋商当天代理机构核查为准，供应商无需提供)**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关联关系**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2.供应商控股关系说明

（1）供应商下属控股单位：

（2）供应商上属被控股单位：

3.供应商管理关系说明

（1）供应商下属管理单位：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

（2）供应商上属被管理单位：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虛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请如实填写，若未如实填写则视为虚假材料应标，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非联合体声明**

非联合体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在参加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活动中非联合体。本承诺真实有效，若经查实存在不实情况。我公司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